

证券代码：837445

证券简称：宏涛嘉业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北京宏涛嘉业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18 号院长远天地大厦 4 号楼 1806 号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及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了《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解限售》议案

1.议案内容：

股权激励计划自 2017 年 1 月开始实施，激励对象即可通过定向发行的方式认购公司股票；激励对象认购的股票自授予日起分四期解锁，第一次解锁应为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

若激励对象的岗位为销售，在完成个人年度销售任务 80%以上额度的情况下，可以按照比例解锁；若激励对象的岗位为非销售，完成公司年度销售总任务 80%以上额度的，可以按照比例解锁；若下一年度完成当年销售任务，则上一年度未解锁部分可同时解锁。

激励对象因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限制性股票，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按照上述约定锁定，即不得在二级市场交易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锁期与因股权激励获得的限制性股票相同。

激励对象已完成业绩，同意进行第一次解限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回购公司离职员工股份》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7 年对董事、监事、高管、核心员工进了一次定向增发股份，发行股份总额为 179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25 元，共募集资金 223.75 万元。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179 万元。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股份登记及相关限售事宜。

针对上述股票发行，公司与被激励员工签署了《北京宏涛嘉业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协议》。协议中规定了具体回购事宜，约定回购方为龚涛、焦沫柔和北京东方云慧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人在离职时即丧失股东资格，在认购人丧失股东资格后，由回购方回购认购人持有的股票，回购比例由回购方自行协商，协商不

成的，按回购时回购方持有的公司的股票比例回购。回购价格为上一年度的每股净资产价格和激励对象获取该股权时的现金成本加同期银行贷款利息较高者。犯非严重错误而被甲方解雇的，按照上一年度的每股净资产价格和激励对象获取该股权时的现金成本加同期银行贷款利息较低者”有偿回购

本次股权激励回购涉及两名被激励对象。

公司核心员工高远先生主动提出辞职，经公司发起人股东协商一致，指定由公司发起人股东龚涛回购离职员工股份，本次实施回购股份总数为 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965%，回购价格为每股 1.33 元。

公司核心员工阎瑞妮女士与公司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关系，经公司发起人股东协商一致，指定由公司发起人股东龚涛回购离职员工股份，本次实施回购股份总数为 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896%，回购价格为每股 1.31 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北京宏涛嘉业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北京宏涛嘉业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6 日